核定機關:行政院主計總處

核定文號:主普管字第 1040400591 號 有效期間:至民國 106 年 12 月底止



本調查表刊印、個別資料保 密事項均依統計法辦理,如有損 害受訪者權益時,依法應予議 處,敬請安心填寫。

勞動部 工作場所就業平等概況調查表

資料時間: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請問您現在有沒有工作?

- □1.有,是不是受僱者(被僱用的人)?
 - □(1)是(為本調查訪查對象)
 - □(2)不是(非訪查對象,停止訪查)
- □2.沒有(非訪查對象,停止訪查)

壹、職場性別平等概況

一、請問您最近一年(103年9月至104年8月)在工作職場上,有没有因「性別」而遭受不平等的待遇?

	1.沒有遭受不	2.有遭受不[有無曾經提出申訴		
項 目 別	平等待遇	平等待遇	(1)有	(2)無	
1. 求職			(1)須	(2) ;;;	
1. 1 HIX					
2. 工作分配					
3. 調薪幅度					
4. 考核 (考績或獎金)					
5. 陞遷					
6. 訓練、進修					
7. 資遣、離職或解僱					
8. 員工福利措施之提供					
9. 育嬰留職停薪					
10.退休權利					

項目別	1.沒有遭受不		有無曾經	提出申訴
	平等待遇	等待遇 -	(1)有	(2)無
1. 求職				
2. 工作分配				
3. 調薪幅度				
4. 考核 (考績或獎金)				
5. 陞遷				
6. 訓練、進修				
7. 資遣、離職或解僱				
8. 員工福利措施之提供				
9. 育嬰留職停薪				
10.退休權利				
	至 104 年 8 月)。	求職或在工作職	₹場上有没有 	因下列因
	1.沒有遭受就	2.有遭受就業		提出申訴
光業歧視?				
优業歧視? 項 目 別	1.沒有遭受就	2.有遭受就業	有無曾經	提出申訴
就業歧視? 項 目 別 这族	1.沒有遭受就	2.有遭受就業	有無曾經	提出申訴
就業歧視? 項目別 重族	1.沒有遭受就	2.有遭受就業	有無曾經	提出申訴
就業歧視? 項 目 別 重族 皆級 吾言	1.沒有遭受就	2.有遭受就業	有無曾經	提出申訴
請問您最近一年(103年9月就業歧視? 項目別 種族 皆級 語言 思想 宗教	1.沒有遭受就	2.有遭受就業	有無曾經	提出申訴
就業歧視? 項目別 種族皆級語言思想宗教	1.沒有遭受就	2.有遭受就業	有無曾經	提出申訴
就業歧視? 項目別 直接級語言 意義教派 語 意義教派 音	1.沒有遭受就	2.有遭受就業	有無曾經	提出申訴
戏業歧視? 項 目 別 族級言想教派貫生地	1.沒有遭受就	2.有遭受就業	有無曾經	提出申訴
光業歧視? 項 目 別 族級言想教派買生龄	1.沒有遭受就	2.有遭受就業	有無曾經	提出申訴
沈業歧視? 項 目 別 族級言想教派貫生龄姻	1.沒有遭受就	2.有遭受就業	有無曾經	提出申訴
沈業歧視? 項 目 別 族級言想教派貫生龄姻貌(含五官、身高及體重)	1.沒有遭受就	2.有遭受就業	有無曾經	提出申訴
就業歧視? 項目別 直族経濟	1.沒有遭受就	2.有遭受就業	有無曾經	提出申訴

二、請問您最近一年(103年9月至104年8月)在工作職場上,有没有因「跨性別」(自我性別

認同與其生理性別不同)而遭受不平等的待遇?

四、請問您是否曾因結婚而在職場	中遭受歧視或不平等待遇?
□1.是,歧視或不平等待遇為何	?(可複選,最多複選3項)(續答五)
□(1)要求自行離職	□(2)要求留職停薪
□(3)遭解僱	□(4)遭減薪
□(5)強迫調離原來工作部門(剩	作自願性調至低薪工作)
□(6)陞遷、考績受影響	□(7)訓練、進修受影響
□(8)員工福利措施受影響	□(9)退休權利受影響
□(10)請假刁難	□(11)要求加班
□(12)應徵工作困難	□(13)言語歧視
□(14)工作分配不公平	□(15)其他(請說明:
□2.否 (跳填問項六)	
五、請問前項之歧視或不平等待遇	是在最近一年(103年9月至104年8月)內發生的嗎?
□1.是 □2.不是	
六、請問您是否曾因懷孕或生小孩 (限女性受僱者填,男性受僱:	
□1.是,歧視或不平等待遇為何	?(可複選,最多複選3項)(續答七)
□(1)要求自行離職	□(2)要求留職停薪
□(3)遭解僱	□(4)遭減薪
□(5)強迫調離原來工作部門(剩	作自願性調至低薪工作)
□(6)陞遷、考績受影響	□(7)訓練、進修受影響
□(8)員工福利措施受影響	□(9)退休權利受影響
□(10)請假ヲ難	□(11)要求加班
□(12)應徵工作困難	□(13)言語歧視
□(14)工作分配不公平	□(15)其他(請說明:
□2.否(跳填問項八)	
七、請問前項之歧視或不平等待遇	是在最近一年(103年9月至104年8月)內發生的嗎?
□1.是 □2.不是	
八、請問您於最近一年(103 年 9 月 3 齡、身障者等),而在工作中遭	
□(1)要求自行離職	□(2)要求留職停薪
□(3)遭解僱	□(4)遭減薪
□(5)強迫調離原來工作部門(— · / · . · · · ·
□(6)陞遷、考績受影響	□(7)訓練、進修受影響
□(8)員工福利措施受影響	□(9)退休權利受影響
□(10)請假刁難	□(11)要求加班
□(12)應徵工作困難	□(13)言語歧視
□(14)工作分配不公平	□(15)其他(請說明:)
□2.沒有	

九、請問您服務的單位(公司)有没有下列性騷擾申訴處理機制或管道?

項目別	有	没有	不知道
設置處理性騷擾之專線電話、傳真、專用信箱或電子信箱	(1)	(2)	(3)
組成申訴處理委員會	(1)	(2)	(3)
直接向雇主或主管申訴	(1)	(2)	(3)

組成申訴處理委員會	(1)	(2)	(3)
直接向雇主或主管申訴	(1)	(2)	(3)
請問您於最近一年(103年9月至104年8月)內是否曾在二	工作場所遭受	性騷擾	?(包含言
□1.是			
A.請問是誰對您性騷擾? (可複選)			
□(1)上司 □(2)下屬 □(3)同事	□(4)客户		
□(5)其他(請說明:)	□(6)拒答		
B.請問您有沒有提出申訴?			
□(1)有 (續答 C.)			
□(2)沒有 (續答 E.)			
□(3)拒答 (跳答問項貳)			
C.請問向誰申訴? (可複選)			
□(1)部門主管			
□(2)負責人			
□(3)人事部門人員			
□(4)性騷擾諮詢人員			
□(5)同事			
□(6)性騷擾加害者			
□(7)工會或員工代表			
□(8)律師			
□(9)縣市政府勞工行政單位			
□(10)其他(請說明:)			
D.請問您申訴後的成效? <mark>(填答完此題後跳答問項貳)</mark>			
□(1)申訴管道非常有效,性騷擾情形已消弭			
□(2)申訴管道有效,性騷擾情形漸漸改善			
□(3)申訴管道無效,性騷擾情形没改善			
E.請問您遭受性騷擾不提出申訴的主要原因?			
□(1)怕遭受二度傷害			
□(2)不知申訴管道			
□(3)怕遭強迫調離原來工作部門或職位			
□(4)怕丢了工作			
□(5)怕別人知道會閒言閒語			
□(6)其他(請說明: □2.否)

□3.拒答

貳、對性別工作平等法(原兩性工作平等法)之認知概況

□1.有

□2.没有

□1.非常明顯的改善

□4.無意見/不知道

□2.明顯的改善 □3.沒有改善

一、請問您對於「性別工作平等法」各項假別或措施的認知及需求?

項目別 知道 不知道 會 不會 不知道 上理假 (1)□ (2)□ (1)□ (2)□ (3)□ 流產假 (1)□ (2)□ (1)□ (2)□ (3)□ 安胎休養 (1)□ (2)□ (1)□ (2)□ (3)□ 產 假 (1)□ (2)□ (1)□ (2)□ (3)□ 請乳時間 (1)□ (2)□ (1)□ (2)□ (3)□ 審產假 (1)□ (2)□ (1)□ (2)□ (3)□ 家庭照顧假 (1)□ (2)□ (1)□ (2)□ (3)□ 為無育未滿3歲子 (1)□ (2)□ (1)□ (2)□ (3)□
安胎体養 (1) (2) (1) (2) (3) (3) (4) (4) (4) (5) (4) (4) (5) (4) (4) (5) (4) (4) (5) (5) (5) (5) (5) (5) (5) (5) (5) (5
達假 (1)□ (2)□ (1)□ (2)□ (3)□ 養檢假 (1)□ (2)□ (1)□ (2)□ (3)□ 輔乳時間 (1)□ (2)□ (1)□ (2)□ (3)□ 音產假 (1)□ (2)□ (1)□ (2)□ (3)□ 家庭照顧假 (1)□ (2)□ (1)□ (2)□ (3)□ 奇嬰留職停薪 (1)□ (2)□ (1)□ (2)□ (3)□ 為撫育未滿3歲子 (1)□ (2)□ (3)□
達檢假 (1)□ (2)□ (1)□ (2)□ (3)□ 輔乳時間 (1)□ (2)□ (1)□ (2)□ (3)□ 音產假 (1)□ (2)□ (1)□ (2)□ (3)□ 家庭照顧假 (1)□ (2)□ (1)□ (2)□ (3)□ 寄嬰留職停薪 (1)□ (2)□ (1)□ (2)□ (3)□ 為撫育未滿3歲子 (1)□ (2)□ (3)□
博乳時間 (1)□ (2)□ (1)□ (2)□ (3)□ 音產假 (1)□ (2)□ (1)□ (2)□ (3)□ 家庭照顧假 (1)□ (2)□ (1)□ (2)□ (3)□ 寄嬰留職停薪 (1)□ (2)□ (1)□ (2)□ (3)□ 為撫育未滿3歲子 (1)□ (2)□ (3)□
e產假 (1)□ (2)□ (3)□ 家庭照顧假 (1)□ (2)□ (1)□ (2)□ (3)□ 寄嬰留職停薪 (1)□ (2)□ (1)□ (2)□ (3)□ 為撫育未滿3歲子 (1)□ (2)□ (3)□
家庭照顧假 (1)□ (2)□ (1)□ (2)□ (3)□ 寄嬰留職停薪 (1)□ (2)□ (1)□ (2)□ (3)□ 為撫育未滿3歲子 (3)□ (3)□
育嬰留職停薪 (1)□ (2)□ (1)□ (2)□ (3)□ 為撫育未滿 3 歲子
為撫育未滿 3 歲子
得提出減少或調整 (1)

四、請問您認為「性別工作平等法」的實施,對您在職場上的工作平等是否有改善?

參、各項假別實施概況

一、請問您於最近一年(103年9月至104年8月)內	是否曾申請「家庭照顧假」?
(性別工作平等法第20條:受僱者於其家庭成	战員預防接種、發生嚴重之疾病或其他重大事
故須親自照顧時,得請家庭照顧假,其請假	日數併入事假計算,全年以7日為限。)
□1. 是,(A)申請日;公司核准日	0
(B)是否曾因申請「家庭照顧假」而遭	受歧視或不平等待遇 □(1)是 □(2)否
□2. 否,主要原因為:	
□(1)不知道有此規定	□(2)用事假替代
□(3)用其他假别替代	□(4)業務繁忙,無法申請
□(5)沒有此項需求	□(6)家族企業可自行放假
□(7)按日或按時計薪,可調整工作時間休息	□(8)擔心遭受歧視或不平等待遇
□(9)其他,(請說明:)
二、請問您於最近一年(103年9月至104年8月)	內是丕曾申請「生理假」?(限女性受僱者填)
(性別工作平等法第14條:女性受僱者因生理	
其請假日數併入病假計算。)	
□1.是,(A)最近一年合計申請日;	公司核准日。
(B)是否曾因申請「生理假」而遭受歧	
□2.否,主要原因為:	
□(1)不知道有此規定	□(2)自行用病假替代
□(3)用其他假别替代	□(4)業務繁忙,無法申請
□(5)年齡偏高,没有此項需求	□(6)生理期不會造成因擾
□(7)家族企業可自行放假休息	□(8)擔心遭受歧視或不平等待遇
□(9)按日或按時計薪,可調整工作時間休息	
□(10)其他,(請說明:)
三、請問您於最近一年(103年9月至104年8月)內	
(性別工作平等法第15條第5、6項:受僱者)	於其配偶分娩時,雇主應給予陪產假5日,陪
產假期間工資照給。)	
□1. 是,(A)申請日;公司核准日	•
(B)申請日為? □(1)103 年 12 月 12	日以前 (2)103 年 12 月 13 日以後
(C)是否曾因申請「陪產假」而遭受歧	視或不平等待遇 □(1)是 □(2)否
□2. 否,主要原因為:	
□(1)不知道有此規定	□(2)用其他假别替代
□(3)業務繁忙,無法申請	□(4)沒有此項需求
□(5)家族企業可自行放假	□(6)按日或按時計薪,可調整工作時間休息
□(7)擔心遭受歧視或不平等待遇	□(8)其他,(請說明:)

僱者填) (性別工作平等法第15條第4項:受僱者妊娠期間,雇主應給予產檢假5日,產檢假期間 工資照給,本規定自103年12月13日起施行。) □1. 是,(A)申請 日;公司核准 日。 (B)是否曾因申請「產檢假」而遭受歧視或不平等待遇 □(1)是 □(2)否 □2. 否,主要原因為: □(1)不知道有此規定 □(2)用其他假别替代 □(3)業務繁忙,無法申請 □(4)沒有此項需求 □(5)家族企業可自行放假 □(6)按日或按時計薪,可調整工作時間休息 □(7)擔心遭受歧視或不平等待遇 □(8)其他,(請說明:) 五、請問您是否曾申請「育嬰留職停薪」? (性別工作平等法第16條:受僱者任職滿6個月後,於每一子女滿3歲前,得申請育嬰留 職停薪,期間至該子女滿3歲止,但不得逾2年。) \square 1. 是,是否曾因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而遭受歧視、不平等待遇或阻擾? \square (1)是 \square (2)否 □2. 否,主要原因為: □(1)不知道有此措施 □(2)怕陞遷受影響 □(3)怕考績受影響 □(4)怕失去工作 □(5)公司拒絕申請 □(6)收入減少不敢申請 □(7)員工人數少,公司無法提供 □(8)沒有此項需求 □(10)業務繁忙,無法申請 □(9)家族企業可自行放假 □(11)其他,(請說明: 肆、基本資料 一、您的性别 □1.男性 □2.女性 二、您的年齡: □3.25~29 歲 □1.15~19 歳 □2.20~24 歲 □4.30~34 歳 □5.35~39 歳 □6.40~44 歳 □7.45~49 歳 □8.50~54 歳 □9.55~59 歲 □10.60~64 歳 三、您的教育程度: □2.國(初)中 □3.高中 □1.國小及以下 □4.高職(含五專前三年) □5.專科 □6.大學 □7.研究所及以上 四、您的婚姻狀況: □2.已婚(或同居) □3.其他 (含分居、離婚、喪偶...) □1.未婚

四、請問您於 103 年 12 月 13 日起至 104 年 8 月間是否曾申請「產檢假」?(限女性受

五、請問您是否領有身心障礙手册	₱? □1. 是 □2. ₹	5
六、請問您是否具有原住民身份?	□1. 是 □2. る	5
七、請問您有沒有 12 歲以下的小	孩 ?	
□1.有,小孩的年齡:(可複	選)	
□(1)0歲~未滿3歲	□(2)3歲~未滿6歲	□(3)6歲~未滿12歲
□2. 沒有		
八、您目前的工作性質?		
□1.全時工作者		
□2.部分時間工作者(指較分	と 時勞工正常上班時數	有相當程度縮短者)
九、您目前平均每月薪資:		
□1.未滿 20,008 元	□2.20,008	元~未滿 25,000 元
□3.25,000 元~未滿 30,000 ;	元 □4.30,000	元~未滿 35,000 元
□5.35,000 元~未滿 40,000 ;	元 □6.40,000	元~未滿 45,000 元
□7.45,000 元~未滿 50,000 ;	元 □8.50,000	元~未滿 55,000 元
□9.55,000 元~未滿 60,000 ;	元 □10.60,00	0 元~未滿 65,000 元
□11.65,000 元~未滿 70,000	元 □12.70,000	0 元~未滿 75,000 元
□13.75,000 元~未滿 80,000	元 □14.80,00	0元以上
十、請問您服務的公司所屬行業	:	
□1.農、林、漁、牧業	□11.金融/	及保險業
□2.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12.不動力	產業
□3.製造業	□13.專業	、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4.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14.支援月	服務業
□5.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15.公共名	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
□6.營造業	□16.教育月	服務業
□7.批發及零售業	□17.醫療化	呆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8.運輸、倉儲業	□18.藝術	、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9.住宿及餐飲業	□19.其他月	服務業
□10.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十一、請問您服務的公司目前員コ	L人數 (含外勞)	
□1.4 人以下	□2.5~29 人	□3.30~49 人
□4.50~99 人	□5.100~199 人	□6.200~249 人
□7.250 人以上		

十二、請問您目前工作的性質(指職業別):

職 類 別	例 舉
□(1)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如廠長、經理等
□(2)專業人員	如研究人員、醫師、護士、會計師、律師、各類工程 師、程式設計師、教師、記者、行銷廣告公關及技術 銷售專業人員、作家、演員、藝術家等
□(3)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如工程技術員、資訊助理、研究助理、設備控制人員、 品管技術員、研究助理、仲介、行銷/業務人員等
□(4)事務支援人員	如會計事務、出納、人事、櫃台事務、總機、收帳、 文書處理等
□(5)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如領隊、導遊、廚師、餐飲服務、美容美髮、保全、 消防、警察、模特兒、商店店長、店員、售貨員等
□(6)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如園藝、飼育、漁撈等
□(7)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如營建有關工作人員、金屬、機具製造有關工作人員、 手工藝工作人員、電力及電子設備裝修人員、食品、 家具、成衣製造有關工作人員等
□(8)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如生產機械設備操作人員、吊車、起重機等移運設備 操作人員、駕駛等
□(9)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如清潔工、生產體力工、搬運工等
□(10)其他(請說明)您的職務名稱 _	及工作內容